

社團法人臺南市教師會第二屆第二次常務理事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4年08月20日(四) 14:15-14:55

地點：本會辦公室（成功國中內）

主席：李啟榮副理事長

記錄：李奕婷

一、報告出席人數

出席：李啟榮、侯俊良、吳宗原、許珮甄

請假：陳杉吉、施文平、陳宏政

列席：陳華芸

二、主席宣布開會

三、確認議程：無異議通過

四、確認上次會議紀錄及會議決議執行情形（附件一、二）：

五、工作報告

略

六、提案討論

提案：1

提案人：幹事部

案由：審議會員投稿文章獎勵申請案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依本會投稿獎勵辦法，每位會員投稿作品，一篇核予獎勵金新台幣300元整。

日期	學校	姓名	報章	題目
104.06.24	永福國小	林育誠	聯合報	偏鄉 有比考試重要的事
104.07.28	永福國小	林育誠	聯合報	星際效應的課綱之爭

決議：依本會投稿獎勵辦法核准通過，予以核發每篇300元獎勵金。

提案：2

提案人：幹事部

案由：審核新光團險續保名單及非會員續保新光團險之處理方式，請討論。（附件三）

說明：1. 新光團險保單有效保險日期為104年10月1日~105年9月30日。

2. 本保單適用對象為本會會員本人及其眷屬。

3. 103年10月1日至104年9月30日新光團險會員名單（本會會員本人及其眷屬）如附件三，經清查後共計有18人目前並未具有會員身份，確保原投保人之權益，避免衍生保險理賠糾紛，本會應予以告知。

辦法：由本會再次通知投保人（非會員身份者），若欲續保，應於104年9月18日前補繳交104年常年會費及預繳105年之常年會費共2400元，方能確認其會員資格；未能於期限內繳納會費之會員，本會將行文新光保險公司，不予續保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

七、臨時動議：無

八、散會：14:55